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sedale Hotel Holdings Limited
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9)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及
特別股息之記錄日期

茲提述 (i) 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出售 Eagle Spirit Holdings Limited 及 Makerston Limited 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分別結欠之相應股東貸款；及 (ii)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待 ES 完成或 MS 完成後宣派特別股息每股股份 0.10 港元 (統稱「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向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四日 (星期四) 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付特別股息。預期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 (星期五) 或該日附近派付。

為確定股東獲派特別股息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四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獲發特別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

股東務須注意，特別股息須待 ES 完成或 MS 完成後方會派付。

承董事會命
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秀麗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張漢傑先生（主席）
陳玲女士（董事總經理）
陳百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嘉立先生
潘國興先生
冼志輝先生